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沈玉珍

電話：(02)77365983

Email：ritashen@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會(四)字第10700417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行政院主計總處原函影本及附件附件一 附件二

主旨：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正「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暨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解釋彙編」如附件供參，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7年3月16日主預字第1070100640號函(附原函影本及附件)辦理。

二、旨揭彙編登載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站(網址<https://www.dgbas.gov.tw/>政府預算/預算編審程序)。

正本：部屬機關(構)、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含附小)、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各國立高中職校務基金、學產基金、運動發展基金、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

副本：

裝

訂

線